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1

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 2006 年 8 月 25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期间经费的筹措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的任务	1-9	4
二. 资源需求	10-17	6
三. 所需资源分析	18-40	10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41	14
附件		
临时组织结构图		15
地图		18



摘要

安全理事会 2006 年 8 月 25 日第 1704 (2006) 号决议设立东帝汶后续特派团，即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东帝汶综合团），并决定东帝汶综合团将有适当的文职部门，最多可有 1 608 名警员，且初期最多可有 34 名军事联络官和参谋。

在向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续会第一期会议提交东帝汶综合团 2006 年 8 月 25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包括成果框架在内的全额预算之前，本报告请求为 2006 年 8 月 25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期间授权承付摊款 172 528 600 美元，包括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先前核准用于支付该特派团马上需要的基本开办经费 49 961 500 美元。

该承付权请求是依照大会 1994 年 12 月 23 日第 49/233 A 号决议第四节第 2 段提出的，用作部署 34 名军事联络官和参谋、1 608 名警察包括 1 048 名联合国警察和 560 名建制警察、480 名国际工作人员、1 075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380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的经费。

为了使联合国总部有足够的人力支援东帝汶综合团的部署，该承付权请求还包括 22 名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职位的经费，其中有 16 名专业职等和 6 名一般事务职等职位，以及有关的非工作人员费用。

本报告中拟议临时工作人员编制不应影响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续会第一期会议对该特派团 2006/07 年度全额预算进行立法审查的结果。

特派团所需人力资源是按职等总数提出的，包括军事联络官和参谋、联合国警察、行政领导和管理、实务、警卫和支助人员。

财政资源

(单位：千美元)

类别	2006 年 8 月 25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
	费用估计数
军事和警察人员	38 024.5
文职人员	25 587.6
业务费用	108 916.5
所需经费毛额	172 528. 6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2 641.9
所需经费净额	169 886. 7
自愿实物捐助(已编入预算)	—
所需经费共计	172 528. 6

人力资源^a

人员类别	2006 年 8 月 25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
军事观察员 ^b	34
军事特遣队	—
联合国警察	1 048
建制警察部队	560
国际工作人员 ^c	496
本国工作人员 ^{d e}	1 081
联合国志愿人员	380

^a 系最高拟议/核定兵力。

^b 军事联络官和参谋。

^c 包括在联合国总部支持东帝汶综合团的 16 个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职位（1 个 P-5、1 个 P-4、14 个 P-3）和行为纪律小组 5 个职位（1 个 P-5、2 个 P-4、1 个 P-2、1 个外勤人员）。

^d 包括在联合国总部支持东帝汶综合团的 6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的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职位和行为纪律小组 2 个职位（1 个本国干事、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e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见本报告第四节。

一. 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的任务

1. 安全理事会 2006 年 8 月 25 日第 1704 (2006) 号决议设立东帝汶后续特派团，即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东帝汶综合团），任期最初为 6 个月，并打算继续延长，并决定东帝汶综合团将有适当的文职部门，最多可有 1 608 名警员，且初期最多可有 34 名军事联络官和参谋。

2. 安全理事会第 1704 (2006) 号决议第 4 段批准东帝汶综合团的授权，规定了广泛的任務，包括向政府和有关机构提供支助，以巩固稳定，加强民主施政的文化；协助东帝汶各利益攸关方进行政治对话，在 2007 年总统选举和议会选举的所有方面向东帝汶提供支助；支持国防军和国防部，支持东帝汶国家警察和内务部，包括恢复和维持东帝汶的公共安全和援助国家警察和内务部的培训、体制发展和加强工作；促进人权、正义与和解（包括针对妇女和儿童），并通过完成对 1999 年东帝汶严重侵犯人权行为尚未结案案件的调查这样做；支持体制能力建设、治理和发展；人道主义支助；支持促进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能力；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及所有有关合作伙伴，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和捐助者，对冲突后建设和平与能力建设的双边和多边援助开展合作和协调；向东帝汶人民提供客观和准确的信息，特别是关于即将举行的 2007 年选举的信息，同时增进他们对东帝汶综合团工作的了解，协助地方媒体建立能力；协同国际安全部队，确保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的安全和行动自由，保护联合国人员、设施、装置和设备和人道主义资产。

3. 鉴于安全理事会最近才建立东帝汶综合团，而且编制特派团成果预算框架和确定 2006/07 年度财政期间的全额所需资源需要时间，另外要进行立法审查，因此，将在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续会期间提交东帝汶综合团 2006 年 8 月 25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预算。

4. 在向大会提交 2006/07 年度全额预算之前这段时间，需要现金、人力和业务资源支持特派团的建立和部署。因此，依照大会第 49/233 A 号决议第四节第 2 段，本报告中请求为 2006 年 8 月 25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期间授权承付摊款 172 528 600 美元，包括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先前核准用于支付该特派团马上需要的基本开办经费 49 961 500 美元。

5. 鉴于安全理事会第 1704 (2006) 号决议和第 1701 (2006) 号决议分别授权建立东帝汶综合团并大规模扩大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维持和平支助账户内为维持和平行动部和管理事务部 2006/07 年度期间核定的现有人力资源将不足以满足支持东帝汶综合团和联黎部队额外陡增的所需经费。在这方面，为东帝汶综合团请求的授权承付款项还包括联合国总部为适当支持东帝汶综合团部署需要的资源，包括 22 个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职位（1 个 P-5、1 个 P-4、14 个 P-3、6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工作人员），以及有关的所需非工作人员费

用。联合国总部支援联黎部队的额外所需人力资源将在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续会第一期会议向大会提交的联黎部队经费筹措的报告中处理。有关这种能力的持续需要将在编制 2007/08 年度支助账户预算时重新评估，如果被确认，将列入预算供大会审查。

6. 东帝汶综合团将由 1 名副秘书长职等的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2 名副特别代表予以协助，为助理秘书长职等，分别负责安保部门支助和法治事务和治理支助、发展和人道主义协调事务。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将由 1 名 D-2 职等办公室主任负责。特派团的联合国警察人员将由 1 名警务专员（D-2）负责，1 名首席行政干事（D-1）负责管理向特派团人员提供的行政、后勤和技术支持。

7. 特派团总部将设在东帝汶首都帝力，军事联络官和参谋、联合国警察、实务、警卫和支助人员还将部署到包考、博博纳罗、玛利亚娜、欧库西和苏艾等地。东帝汶综合团的构成是 34 名军事联络官和参谋、1 608 名联合国警察，包括 1 048 名联合国警察和 4 个建制警察部队，总共 560 人，480 名国际工作人员、1 075 名本国工作人员，包括 62 名本国干事和 423 名语文助理，以及 380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语文助理负责葡萄牙语、巴哈萨语和达敦语口笔译互译，主要协助联合国警察。特派团将接管部署在东帝汶的联合国东帝汶办事处（联东办事处）的资产，并为帝力和全国各地的实务、军事和联合国警察提供行政、后勤和技术支持。

8. 本报告中特派团所需人力资源是按职等总数提出的，包括军事联络官和参谋、联合国警察、行政领导和管理、实务、警卫和支助人员，将在东帝汶综合团 2006/07 年度预算中予以充分说明。

9. 本报告中拟议临时工作人员编制不应影响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续会第一期会议对该特派团 2006/07 年度全额预算进行立法审查的结果。

二. 资源需求

A. 财政资源

(单位: 千美元)

类别	费用估计数 2006年8月25日至2007年 3月31日
军事和警察人员	
军事观察员	703.0
军事特遣队	—
联合国警察	24 553.8
建制警察部队	12 767.7
小计	38 024.5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a	17 221.7
本国工作人员 ^b	2 114.8
联合国志愿人员 ^c	6 251.1
小计	25 587.6
业务费用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d	2 052.2
政府提供的人员	—
文职选举观察员	—
顾问	134.4
公务旅行	133.4
设施和基础设施	33 353.2
地面运输	26 103.8
空中运输	9 589.7
海上运输	—
通信	17 703.9
信息技术	10 679.3
医务	4 235.8
特种装备	195.0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4 485.8
速效项目	250.0
小计	108 916.5
所需经费毛额	172 528.6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2 641.9
所需经费净额	169 886.7
(编入预算的)自愿捐助实物	—
所需经费共计	172 528.6

^a 系从联东办事处调来人员的满员人数, 增加人员的递延征聘系数为 50%。

^b 系从联东办事处调来人员的满员人数, 增加人员的递延征聘系数为 20%。

^c 延迟部署率为 20%。

^d 联合国总部支助东帝汶综合团部署人员递延征聘系数为 40%。

B. 人力资源

1. 军事和警察人员^a

	授权
军事观察员	34 ^b
军事特遣队	—
联合国警察	1 048
建制警察部队	560

^a 最高核定人数。

^b 军事联络官和参谋。

2. 文职人员

拟议临时人员编制总表

A. 特派团

	副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一般事务	警卫	国际 共计	本国工作 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 员	共计
行政领导和管理 ^a	1	1	12	8	11	—	—	33	17	—	50
实务 ^b	2	8	66	65	24	1	—	166	679	264	1 109
特派团支助 ^c	—	1	19	62	196	3	—	281	379	116	776
共计	3	10	97	135	231	4	—	480	1 075	380	1 935

^a 包括办公厅主任办公室、法律事务科、行为和纪律小组、驻地监督办公室、规划和最佳做法股、联合行动中心和特派团联合分析小组。

^b 包括秘书长副特别代表、警务专员和首席军事联络官办公室。

^c 包括行政司和警卫科。

B. 联合国总部支助人员^a

	副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一般事务	警卫	共计
拟议人数	—	—	2	14	—	6	—	22

^a 由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经费供资。

3. 按机构开列的拟议临时人员编制

A. 特派团

行政领导和管理

	副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一般事务	警卫	国际 共计	本国工作 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 员	共计
拟议 ^a	1	1	12	8	11	—	—	33	17	—	50

^a 包括办公厅主任办公室、法律事务科、行为和纪律小组、驻地监督办公室、规划和最佳做法股、联合行动中心和特派团联合分析小组。

10. 秘书长特别代表直属办公室对特派团提供总体行政领导和管理。分别负责安保部门支助和法治事务和治理支助、发展和人道主义协调事务的助理秘书长职等的副特别代表、1 名首席行政干事、1 名法律顾问和 1 名安全顾问直接向特别代表报告。政治事务办公室、通信和新闻办公室（见下文实务办公室表）、行为和纪律小组、规划和最佳做法股、联合行动中心和特派团联合分析小组负责人通过办公厅主任（D-2）向特别代表报告。

11. 由于大会在东帝汶综合团成立之前核定维持和平支助账户 2006/07 年度拟议预算，本报告包括作为临时安排的驻地监督办公室人员编制，包括审计股（1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外勤员额）和调查股（1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这些经费随后将反映在 2007/08 年度支助账户的拟议预算。

实务办公室

	副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一般事务	警卫	国际 共计	本国工作 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 员	共计
拟议 ^a	2	8	66	65	24	1	—	166	679	264	1 109

^a 包括秘书长副特别代表、警务专员和首席军事联络官办公室。

12. 东帝汶综合团拟议临时实务工作人员编制汇总如上，详见临时组织结构图（见附件 A 部分），包括秘书长副特别代表、警务专员、首席军事联络官办公室，以及通过办公厅主任（又见上文第 10 段）向特别代表就该国政治发展变化提供咨询意见的实务工作人员，以及通过副特别代表就选举进程、安保部门支助和法治、人权和过渡时期司法、重罪调查、民主治理、人道主义援助协调、艾滋病毒/艾滋病和社会性别问题提供咨询意见的实务工作人员。

特派团支助

	副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一般事务	警卫	国际 共计	本国工作 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 员	共计
拟议 ^a	—	1	19	62	196	3	—	281	379	116	776

^a 包括行政司和警卫科。

13. 特派团拟议临时助理人员编制汇总如上，详见临时组织结构图（见附件 A 部分警卫科和 B 部分），这些人员为特派团军事联络官和参谋、联合国警察、建制警察和实务工作人员提供行政、技术、后勤和安保服务。行政司由向秘书长特别代表报告的 1 名首席行政干事（D-1）负责，由首席行政干事办公室、行政和综合支助处构成，详见临时组织结构图（见附件 B 部分）。该司提供的服务包括人员征聘、行政、培训和咨询、财务和会计、为特派团购置物品、用品和服务、财产管制、邮件和邮袋处理、健康维持、后勤支助、维持和运营特派团的信息技术和通信网络，航空和运输业务、用品的管理和分发以及人员和货物的运送。警卫科由 1 名安全顾问（P-4）负责，向秘书长特别代表报告，负责整个特派团的各种安保服务。

B. 联合国总部支助能力

14. 如本报告第 5 段所述，维持和平行动部和管理事务部现有人员能力不足以提供东帝汶综合团部署所急需的足够的行政和技术支持。

15. 因此，提议加强维持和平行动部行政支助司和后勤支助司，新设 16 个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职位，用于联合国总部征聘的 12 名专业工作人员和 4 名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人员。任职者将协助特派团迅速征聘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为部署联合国警察和国际工作人员做旅行安排，并办理国际工作人员的应享权利（1 个 P-5、3 个 P-3 和 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工作人员），审查特派团 2006/07 和 2007/08 年度的预算需要（1 个 P-3 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工作人员），编制后勤支助计划并协调其实施（1 个 P-3），部署并运营特派团的飞机（1 个 P-3），购置额外车辆（1 个 P-3）、信息技术设备（1 个 P-3）和工程资产（1 个 P-3），采购并建立用品和材料存货（1 个 P-3），在特派团建立地理信息系统（1 个 P-3）。

16. 由于安全理事会在预期之外建立东帝汶综合团，管理事务部也必须增加人员能力，新设 6 个一般临时助理人员之外，用于安排 4 个专业人员和 2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人员。任职者将协助特派团迅速采购大量设备、用品、材料、车辆、工程资产和订约航空服务（1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人员）；进行会计业务和维持东帝汶综合团账户（1 个 P-3）；及时分析和编制特派团 2006/07

和 2007/08 年度拟议预算（1 个 P-3）；处理部署到特派团人员的体检（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人员）。

17. 联合国总部支助东帝汶综合团部署的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编制共计 22 个职位，专业职类 16 个（1 个 P-5、1 个 P-4、14 个 P-3），一般事务（其他职等）职类 6 个。

三. 所需资源分析

	费用估计数
军事观察员	\$703 000

18.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特派团 34 名军事联络官和参谋的生活补贴和服装津贴、旅费和死亡和伤残偿金，他们的待遇与军事观察员相同，根据预期 2006 年 10 月全额部署计算。特派任务生活津贴所需经费反映了 10% 的延迟部署率。

	费用估计数
联合国警察	\$24 553 800

19.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 1 048 名联合国警察的生活补贴和服装津贴、旅费和死亡和伤残偿金，计算依据是从 2006 年 9 月至 2007 年 3 月预期部署时间安排。特派任务生活津贴所需经费反映了 5% 的延迟部署率。

	费用估计数
建制警察部队	\$12 767 700

20.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偿还建制警察派遣国的建制警察标准费用和主要装备、部署和轮调费用、服装和娱乐假津贴、口粮、建制警察部队装备运送到东帝汶的费用，以及死亡和伤残偿金。所需经费估计数考虑到作为国际安全部队的一部分部署到东帝汶的两支建制警察部队 2006 年 8 月转到东帝汶综合团，并在 2006 年 10 月月底前再部署两支部队。

	费用估计数
国际工作人员	\$17 221 700

21.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特派团拟议国际工作人员编制的 480 个员额，包括随后将反映在 2007/08 年度维持和平支助账户拟议预算的驻地监督办公室 5 个员额。所需经费用于在联合国总部为东帝汶综合团的部署提供支助 16 个国际工作人员职位，行为和纪律小组 5 个职位已反映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预算项下（见下文第 27 段）。

22. 国际工作人员所需资源用于工作人员薪给、工作人员薪金税、一般人事费和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并考虑到 78 名国际工作人员于 2006 年 8 月 25 日从联东办事处调到东帝汶综合团，以及增加的 402 名工作人员的预期部署时间安排，增加的工作人员费用计算适用了 50% 的递延征聘系数。

23. 薪金、一般人事费和工作人员薪金税的估计费用按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工作人员职类和职等实际平均支出计算，调整了工作人员薪金税所需经费，以反映大会核准于 2006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降低的工作人员薪金税税率。

费用估计数

本国工作人员

\$2 114 800

24.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本国工作人员薪给、工作人员薪金税和一般人事费，以及工作最忙期间的加班费，涉及拟议 1 075 个本国工作人员员额，包括驻地监督办公室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所需经费考虑到从联东办事处调动 215 个本国工作人员，增加的 860 名本国工作人员的预期部署时间安排，增加的工作人员适用了 20% 的递延征聘系数。估计费用是按照现行本国工作人员薪金表（G-4，1 级和本国干事-B，4 级）计算的，一般人事费所需经费反映了东帝汶支助团的历史支出模式。

25. 6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职位的经费用于在联合国总部为东帝汶综合团的部署提供支助，行为和纪律小组 2 个职位已反映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预算项下（见下文第 27 段）。

费用估计数

联合国志愿人员

\$6 251 100

26.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特派团拟议 380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按照志愿人员预期部署时间安排计算，对于所用费用适用了 20% 的延迟部署率。

费用估计数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2 052 200

27.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在联合国总部支持东帝汶综合团部署的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以及行为和纪律小组工作人员的薪给、工作人员薪金税和一般人事费。计算联合国总部和东帝汶综合团国际工作人员职位的有关费用分别适用了 40% 和 50% 的递延征聘系数，行为和纪律小组本国工作人员职位适用了 20% 的递延征聘系数。

费用估计数

顾问

\$134 400

28.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为协助东帝汶国家警察而短期雇用的顾问(包括旅费),在国家能力建设方面的当地媒体和本国非政府组织代表(评价和鉴定国家警察训练方案,将联合国警察业务和训练手册翻译为巴哈萨语和德顿语,举办国家能力建设讲习班,开发人权数据库和起草人权申诉程序,起草人权教育教师手册),在可适用国家法律的实施中遵守国际公认标准方面为国家上诉法庭提供咨询服务,并在国家选举进程各个方面提供法律咨询,包括审查和起草选举法。另外,还为东帝汶综合团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技能和人员管理培训提供经费。

费用估计数

公务旅行

\$133 400

29.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秘书长特别代表和东帝汶综合团高级工作人员参加政治协商和会议的公务旅费,政治事务、人权和联合国警察区域办事处以及行政和技术人员参加维持和平行动部为在维持和平行动中推广最佳做法在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组织的年度会议。

费用估计数

设施和基础设施

\$33 353 200

30.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特派团帝力总部、3个区域办事处、联合国警察和文职人员9个县办公室、65个联合国警察区派出所、东帝汶综合团各地的选举办办公室、4支建制警察部队宿舍和办公室的扩建、修建、修缮和维修。估计费用用于购置157个预制硬墙建筑、119个软墙结构,包括飞机修理库和仓库、2个集装箱车间、80个沐浴间、317台各种功率的发电机、12套水处理系统,冷藏、住宿、安保和安全所需各种物品,以及办公、饮水和燃料贮存设备,并用于采购用品和材料。编列的经费还包括为在联合国总部支持特派团部署而征聘的人员的办公室租用和修缮费用、办公室用品和家具的经费。

31. 在与建制警察派遣国缔结谅解备忘录之前,上述经费还包括按照正在谈判的谅解备忘录偿还派遣国政府的自我维持费用。

费用估计数

地面运输

\$26 103 800

32. 本项下所需经费考虑到从联东办事处调来的车辆,用于再购置482部4x4多用途车辆、34部中型和重型车辆、5部救护车、2部装甲车、19部叉车和4部机场后勤和工程车辆等总共721部联合国所属车辆的所需经费,并用于在新车交货

前短期租用车辆的租金、备件、维修和保养、责任保险和柴油，包括 202 部建制警察所属车辆。

费用估计数

空中运输

\$9 589 700

33. 为了进行人员调动、运送货物和支援联合国警察行动，特派团将建立 7 架商业租赁飞机组成的航空队，包括 2 架固定翼客机和 5 架中型直升机。

34.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飞机租赁和运营费用（航空燃料、机油和润滑油，责任保险和机组人员生活津贴），以及用于购置机场设备和用品、着陆费和地面装运费。

费用估计数

通信

\$17 703 900

35.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建立和运营特派团通讯网，包括购置 4 207 件高频、甚高频、超高频装置，268 件卫星和电话设备，以及商业通信费、维修事务、备件和专用通信支持事务。与建制警察派遣国缔结谅解备忘录之前，上述经费包括按照正在谈判的谅解备忘录偿还派遣国政府自我维持费用的估计所需经费。编列的经费还用于购置电话设备和附件，以及为支援特派团的部署而征聘的联合国总部人员的商营通信费。

费用估计数

信息技术

\$10 679 300

36.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建立和运营特派团信息技术网络，包括购置 1 920 部台式电脑和显示器、330 台各种规格的打印机、486 台膝上型计算机、27 部服务器和 5 部服务机柜设备、网络设备各种物品（开关、无线桥接器）、数码设备和扫描器、地理信息系统设备、不间断电源装置，并用于购置软件，包括地理信息系统、软件许可证和有关费用、备件和用品以及专门技术支持服务。编列的经费还用于购置为支援特派团的部署而征聘的联合国总部人员的台式电脑和附件以及有关维修费。

费用估计数

医务

\$4 235 800

37.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建立特派团的医疗设施，包括购置一级诊所设备，购置 5 个救护车单元、4 个急救室单元、5 个环境健康单元和 1 个伤病员空运后送单元，以及用于伤病员空运后送、二级医疗服务，包括住院、外部会诊、化验室服务以

及医疗用品的经费。在与建制警察派遣国缔结谅解备忘录之前，上述经费包括按照正在谈判的谅解备忘录偿还派遣国政府自我维持费用的估计所需经费。

费用估计数

特种装备

\$195 000

38.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为联合国警察购置双目望远镜和地理定位系统。在与建制警察派遣国缔结谅解备忘录之前，上述经费包括按照正在谈判的谅解备忘录偿还派遣国政府自我维持费用的估计所需经费。

费用估计数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4 485 800

39.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空运和海运联合国设备，购置各种设备物品，以及用品、军用服饰、制服、旗帜和徽记、银行费、培训费和用品以及特派团文职人员的应急口粮。

费用估计数

速效项目

\$250 000

40. 本项下所需经费用于特派团实施速效项目，重点是恢复和修理包括国家警察总部在内的国家警察设施和公共卫生设施，翻修基本的社区基础设施，供应清洁饮用水，修复校舍以及小企业启动计划。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41. 东帝汶综合团经费筹措方面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是：

(a) 为东帝汶综合团设立一个特别账户，用于核算特派团的收入和支出；

(b) 授权秘书长承付 172 528 600 美元的资金，用于 2006 年 8 月 25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期间建立该特派团及其维持费用，包括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先前核准的 49 961 500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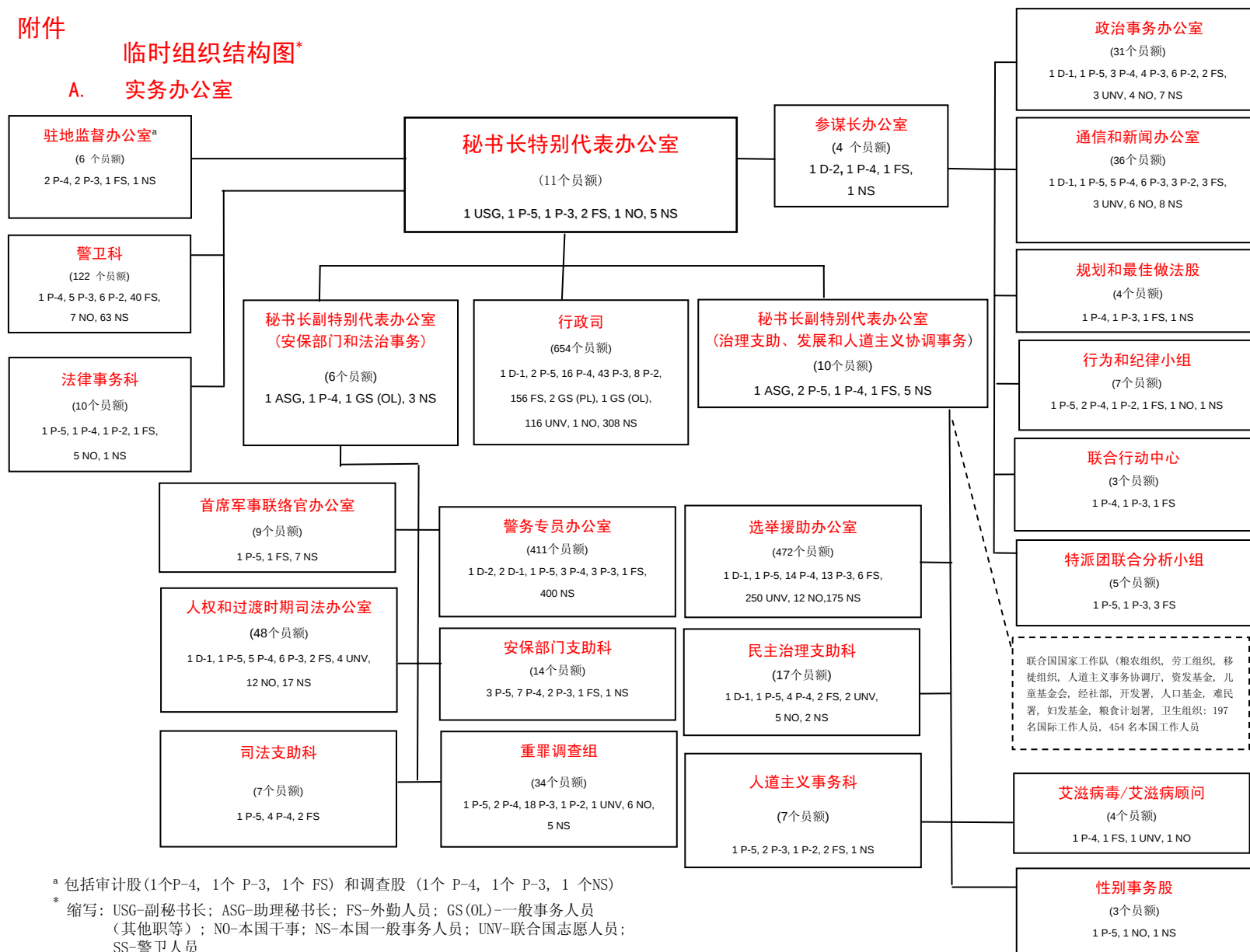
(c) 为 2006 年 8 月 25 日至 2007 年 2 月 25 日期间摊款 145 080 700 美元；

(d) 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特派团任务期限，则按每月 23 876 086 美元的费用率为 2007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31 日这一期间摊派 27 447 900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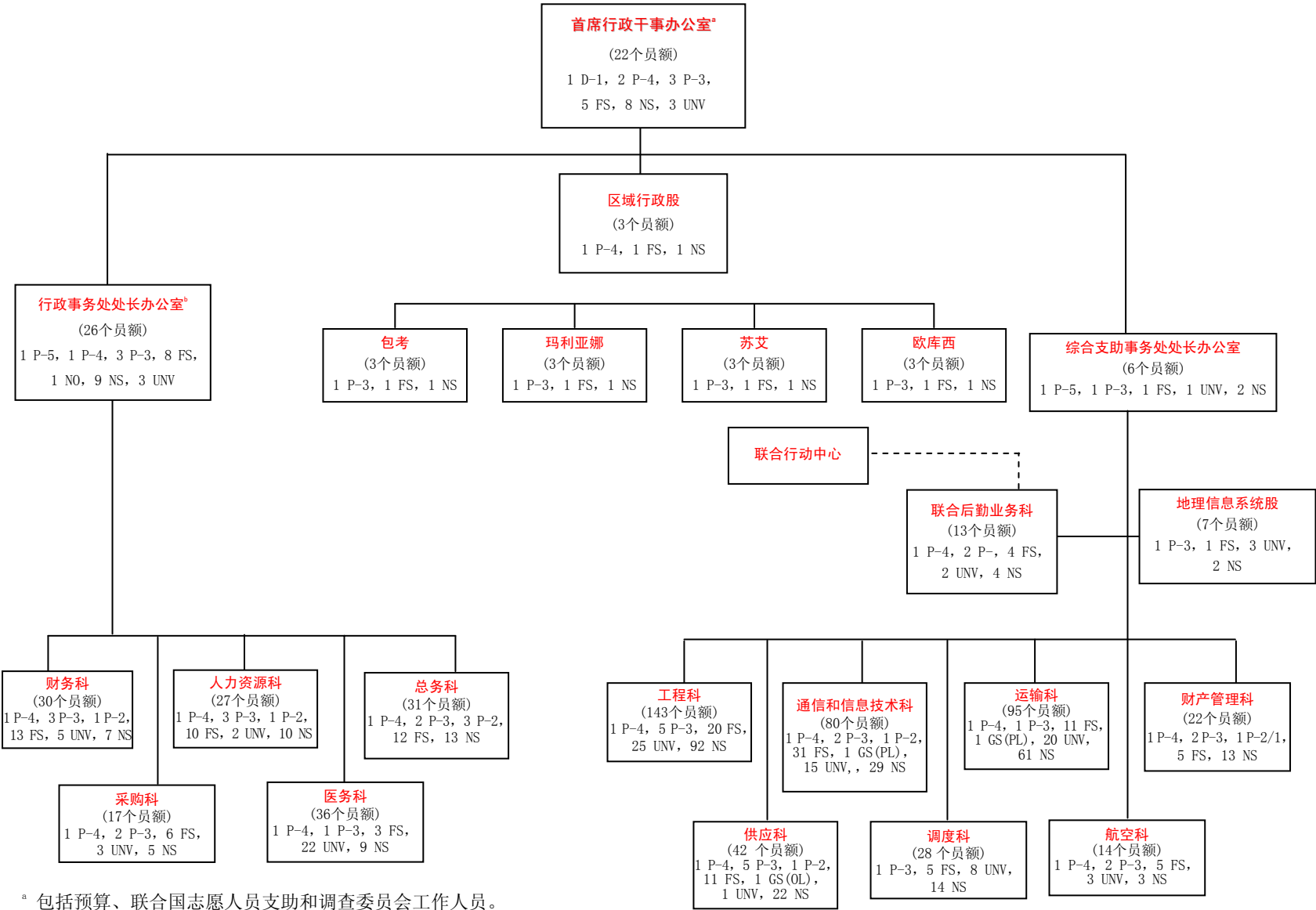
附件

临时组织结构图*

A. 实务办公室



B. 行政办公室



^a 包括预算、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和调查委员会工作人员。

^b 包括口笔译、培训和工作人员咨询人员。

C. 联合国警察

